

柒、身分證明文件

1. 接受基地所有權人身分證明文件

身分證影本(正面)	身分證影本(反面)

2. 接受基地代理人身分證明文件

身分證影本(正面)	身分證影本(反面)

3. 送出基地所有權人身分證明文件

身分證影本(正面)	身分證影本(反面)

註：本表不足請自行影印